

乐清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乐清市财政局 文件

乐经信〔2020〕93号

关于下达 2019 年度“亩均论英雄”特殊贡献 奖、2020 年 A 类以上企业工业用地 二级交易奖励经费的通知

各有关企业：

根据《乐清市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示范县（市、区）创建财政专项激励资金激励政策（试行）》的通知（乐经信〔2020〕26号）文件第十条大力引导企业提高亩均效益规定，经企业申报，市经信局联合市税务局审核，确定浙江德力西电器有限公司等3家企业为2019年度“亩均论英雄”特殊贡献奖奖励对象，共安排60万元资金给予奖励（详见附件1）；确定登高电气有限公司等16家企业为2020年A类以上企业工业用地二级交易奖励对象，共安排450.58万元资金给予奖励

(详见附件 2)。

希望受奖励单位再接再厉，继续为我市经济高质量发展做贡献，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效能作用。

附件 1：2019 年度“亩均论英雄”特殊贡献奖企业奖励名单和金额表

附件 2：2020 年 A 类以上企业工业用地二级交易奖励名单和金额表

乐清市经济和信息化局

乐清市财政局

2020 年 11 月 26 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

附件 1:

2019 年度“亩均论英雄”特殊贡献奖企业奖励名单和金额表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企业名称	亩均评价	奖励金额
1	浙江合兴电子元件有限公司	规上 A+类	20
2	浙江德力西电器有限公司	规上 A+类	20
3	浙江瑞森路政设施有限公司	规上 A+类	20
合计		——	60

附件 2:

2020 年 A 类以上企业工业用地二级交易奖励名单和金额表

序号	企业名称	亩均评价等级	奖励金额
1	登高电气有限公司	A	91.24
2	温州市捷盛电子有限公司	A	44.47
3	乐清市新兴电缆附件有限公司	A	40.59
4	浙江爱德船舶舾装设备有限公司	A	30.5
5	乐清市隆强电气有限公司	A	29.77
6	温州禾众源钣金科技有限公司	A	26.29
7	浙江远浦电气有限公司	A	26.26
8	乐清市杰拉华电器有限公司	A+	29.86
9	格勒电气有限公司	A	23.36
10	浙江五荣电子有限公司	A	22.02
11	华柜电气有限公司	A	21.96
12	乐清市飞蝶电器制造有限公司	A	15.17
13	浙江海江电器有限公司	A	13.5
14	乐清市顺兴塑胶有限公司	A+	15.59
15	温州赛格玛智能科技有限公司	A	10.36
16	浙江长隆电气有限公司	A	9.64
合计		——	450.58